

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关于开展广东共青团“喜迎二十大、永远跟党走、 奋进新征程”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 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团委，南航集团公司团委，南方电网公司直属团委，中国广核集团公司团委，省地质局团委，省有关单位团（工）委，各高校团委，省属中学团委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、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引领团员青年深刻感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，结合庆祝建团 100 周年有关部署，团省委决定开展广东共青团“喜迎二十大、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”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。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喜迎二十大、永远跟党走、奋进新征程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 年 3 月至 11 月（具体安排详见附件）

三、活动对象

全省高校领域、中学领域学生团支部，社会领域团组织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主线，结合庆祝建团 100 周年有关安排，组织广大团员深入学习领会《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》、党领导的百年中国青年运动光辉历程，开展主题明确、形式新颖、内容丰富、具有意义的主题团日活动，引领团员青年永远跟党走，奋进新征程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开展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，既是基层团组织深化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途径，也是基层团组织吸引力、凝聚力的重要评价依据。各地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，以此次主题团日竞赛活动为抓手，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。

各级团组织开展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情况，将作为省级“两红”“两优”评选表彰参考依据，高校领域开展情况纳入各校团委主要负责同志年终述职的报告内容，团省委将对指导工作缺位的高校团组织及相关负责人进行问责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指导。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动员力度，扩大活动覆盖面，发动各级团组织开展团日活动，注意加强疫情防控，做好活动线上记录，积极踊跃参赛。上级团组织可结合实际，使用团费支持下级团组织开展主题团日活动。

高校领域要认真制定实施方案，力争完成“两个百分百”

的目标（学生团支部 100%开展主题团日活动，100%参加主题团日竞赛活动项目申报），每个赛季初在校级团委官方微信公众号上发布“活力在基层”活动推进会召开情况。

（三）加大宣传力度。各地各单位要主动了解各级团组织开展活动情况，确保活动记录完整、成效明显。充分利用媒体平台宣传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活动，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，展现团员青年建功新时代的精神风貌。

高校领域要发挥各级团学新媒体矩阵作用，对获“百优”“十佳”的项目至少进行一次集中宣传。

附件：1.2022 年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安排（高校领域）

2.2022 年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安排（其他领域）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团省委基层组织建设部：汤智勇、刘聪韵

电 话：020-87185624

团省委学校部：韦朝铭、黄捷畅

电 话：020-87195615



附件 1

2022 年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安排 (高校领域)

一、活动对象

全省高等学校的 学生团支部。以学生班级团支部为主，包括部分学生组织、活动项目、实验室、宿舍、社会实践队等各类功能型团支部，但不包括团委和团总支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2022 年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分春秋两季开展，其中春季开展时间为 3 月至 6 月，重点学习党领导的百年中国青年运动光辉历程；秋季开展时间为 9 月至 12 月，重点聚焦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。活动涵盖实施申报、校内评选、省级评优、优秀图片、视频展播等环节，具体流程如下：

(一) 实施申报(3 月—5 月、9 月—11 月，分两个赛季)。各高校团委按学期安排，有序组织基层团支部积极开展团日活动。同时，指导团支部在“广东高校共青团·活力在基层”官方网站 (<http://h1zjc.gdcyl.org>) 上及时记录实施过程和成效。具体申报资料须包括：

1. 上传 500 字以内的文字总结，介绍活动实施情况，要求简明扼要，重点说明活动目的、成效、特色以及创新之处。
2. 上传 3 至 5 张能反映活动概况的优质图片，要求 1M 以上

原图，表现现场气氛活力、富有感染力，避免摆拍。

3.制作时长不超过2分钟、能展示支部风采及团员精神面貌的视频，并在腾讯视频官方平台上传，生成链接后将链接上传至官方网站。视频中应嵌入团支部基本信息，格式为：xxx大学（学院）xxx学院（系）xxx专业xxx团支部。

4.动员团支部成员撰写参加主题团日活动的感受、体会、意见、建议等，体裁字数不限，并以留言形式直接发送到“广东学联”微信公众号（ID：guangdongxuelian）。留言格式为：#xxx大学（学院）xxx学院（系）xxx专业xxx团支部#+内容。

（二）校内评选（6月，12月）。各高校团委根据团省委工作要求及本校实际情况，构建本校项目立项及评比考核机制，重点考察支部团员参与度、活动成效等指标。可依托“广东高校共青团·活力在基层”官方网站线上开展校、院（系）两级主题团日竞赛，并于6月5日、12月5日前完成校内审核环节，在“活力在基层”官方网站排序推荐一定数量的校级优秀项目（原则上学生人数2万以上的高校最多推荐20个校优项目，学生人数1万至2万的高校最多推荐15个，学生人数1万以内的高校最多推荐10个）。

（三）省级评选（6月，12月）。团省委在各高校推荐申报基础上，春秋赛季分别遴选不少于一千个入围项目，评选不少于一百个优秀项目。最终，将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，通过现场展示答辩的方式，评出十佳项目。千个入围项目将颁发证书，百优项目、十佳项目将颁发证书并给予资金支持，十佳项目的指导老师可获评优秀指导老师。

附件 2

2022 年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安排 (其他领域)

一、活动对象

参赛团组织共分为两类、横跨五个行业领域。其中，参赛的团组织分基层团（工）委、团（总）支部；五个行业领域分别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、国有和集体企业、两新组织、农村和城市社区、中学（含中职）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(一) 组织开展(3月—10月)。各地各单位组织基层团组织利用“五四”期间、七月上旬、国庆前后等时间节点，积极依托“青年之家”等阵地，开展符合活动主题、具有教育意义、青年喜闻乐见的活动，切实发挥团的阵地作用。有发展团员指标的基层团组织，应在“五四”期间集中开展入团仪式。各级团组织要按照要求在“12355 青年之声”平台关联团组织信息，做好活动宣传记录，通过线上平台发布活动信息、组织青年报名、线下开展服务活动、组织青年评论评分、上传活动总结评论、上传活动回顾照片六个环节形成完整闭环，活动逾期的不予补录(详见操作指引，另发)。

(二) 自荐申报(10月底)。各级基层团组织可通过“12355 青年之声”平台进行自荐，自荐总量不设上限，选择自荐申报的

团组织请按照指引进行申报（详见指引中“五、活动宣传记录”-“3.活动推荐”部分）。报名人数为零、活动评为零的，原则上不进行申报。

（三）活动评选（11月上旬）。团省委将组织评审小组，以“12355青年之声”平台活动记录情况为重点材料，从活动的介绍、参与人数、评论、评分、照片、总结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。评审重点向两新组织、农村和城市社区领域倾斜，最终遴选出团（工）委开展的“优秀主题团日活动”100个，团（总）支部开展的“优秀主题团日活动”100个。

（四）结果公布（11月中旬）。团省委将于11月中旬公布优秀主题团日活动，并从省管团费中为获评团组织配发活动经费补助。其中，由团（工）委主办的活动给予1500元的经费补助，由团（总）支部主办的活动给予1000元的经费补助。活动经费由团省委统一划拨至各地各单位，并由各地各单位转拨至各获评团组织。

三、活动参考形式

（一）仪式教育。五四前后，集中开展入团仪式、组织老团员重温入团誓词、祭奠革命先烈等“沉浸式”仪式教育活动，激发团员青年的归属感、光荣感，坚定入团初心，增强听党话、跟党走的思想和行动自觉。

（二）向先进典型学习。组织“五四奖章”“两红两优”获奖者、各行各业参与一线工作的优秀团员青年代表参与座谈，通过故事分享、座谈交流、媒体访谈等方式，展现团员青年建功新时代的信念。

(三)党团史宣讲。依托红色资源，组织开展红色基地调研、宣传讲解活动，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，引导团员青年重温党领导的中国青年运动史。

(四)文化输出。鼓励创作党团史题材的微电影、短视频、歌曲、舞蹈等文艺作品，通过海报设计、特色周边等形式，创作推出突出青年特点的文化产品。

(五)特色活动。通过志愿服务、主题演讲、知识竞赛、时事论坛、快闪活动等形式，开展特色活动，进一步增强团员青年对党和团的认识，彰显新时代团员青年的活力。